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2026-081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
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 年 11 月 2 日，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7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6 年 11 月 3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环诚科技有限公司	1,683,749,126	70.48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0,496,965	2.95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甄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03,742	0.81
4	日月光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18,098,476	0.76
5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3,650,400	0.57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品质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610,326	0.53
7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10,633,295	0.45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526,244	0.36
9	吕俊	7,678,100	0.32
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盘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00,085	0.31

注 1：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每一股东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总持股数量。

注 2：公司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一致。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6 日